**海南省省本级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公”经费汇总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省政府工作安排，经海南省财政厅汇总，2021年海南省省本级部门，包括省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政府性基金 “三公”经费232.4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9.87万元，下降14.6%。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没有安排，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没有安排，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229.74万元，比上年减少40.26万元，下降14.9%。公务接待费预算2.7万元，比上年增加0.39万元，上升16.9%，主要是根据预算单位工作需要安排。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整体较上年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认真落实中央和我省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以及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加强了对相关支出事项必要性和合理性的审核。